

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七期）

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自前次辅导进展报告递交之日起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期间（以下简称“辅导期间”），发行人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代表），本次接受辅导的人员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时间

八达光电与五矿证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贵局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在网站上对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进行了公示。2020 年 8 月 6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0 年 11 月 5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1 年 1 月 24 日

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1 年 4 月 16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1 年 7 月 12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1 年 10 月 14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1 年 11 月 13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2 年 1 月 12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七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七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2 年 4 月 13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八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网站上对五矿证券第八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2 年 7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九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九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2 年 10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3 年 1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3 年 4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3 年 7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

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3 年 10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4 年 1 月 10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五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2024 年 4 月 12 日五矿证券向贵局报送了第十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贵局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网站上对八达光电第十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材料进行了公示。八达光电第十七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2 日至本辅导报告出具日。

（三）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变动情况

参与公司辅导工作的机构为五矿证券、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礼丰律师事务所。

2024 年 4 月，八达光电与上海礼丰律师事务所签订了《聘请律师合同》，聘请上海礼丰律师事务所为八达光电办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等相关的法律事务。八达光电原聘请的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不再担任八达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律师事务所。上海礼丰律师事务所将积极协同和配合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对八达光电进行辅导，协助并指导八达光电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规范运营，并对八达光电生产经营及上市过程中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意见。

五矿证券指派的辅导工作人员为乔端、施伟、赖洁楠、丁凯、胡洁、郝亚婷、蔡璟真、王立、郑星、方羽飞、蔡子谦、刘浪、彭思维，其中乔端为组长；以上辅导人员均为五矿证券正式员工，上述辅导人员均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1、五矿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各方面情况持续进行现场尽职调查，进一步梳理公司存在的问题，与公司进行沟通，并列出需要整改的工作清单；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和相关人员讨论、组织召开公司与中介协调会、以线上会议等方式及时督促公司进行整改。

2、协助公司对板块定位进行全方位梳理，树立“两符合、四重大”的绝对定位，对公司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认真筛选和充分论证，确保项目具有可行性、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并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3、夯实公司内控意识，以备忘录的形式对 2024 年 4 月 12 日出具的“国九条”进行统一培训。

4、本阶段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

5、本期辅导严格遵守了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中关于对相关人员进行辅导的主要任务、方式、时间、内容等方面的规定，公司接受辅导的人员积极配合五矿证券的辅导工作。

本次辅导期内，辅导协议约定内容未发生变化，辅导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如有）

无。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上一阶段问题的解决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现有厂商风险进行评估，积极扩展下游整车

厂的销售渠道，对现有的应收款项进行全面梳理。

(二)、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五矿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尽职调查工作，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八达光电下游市场主要为新能源整车市场，目前国内新能源汽车竞争处于白热化状态，一些小型整车厂可能由于经营方针、成本控制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不足，导致业绩经营不可持续，故而对应收账款造成负面影响，从而减少公司营业利润。五矿证券就发现的问题与辅导对象及其他中介机构进行了积极沟通和探讨，并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公司已经在内部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机制，能够做到独立、规范运行，五矿证券将督促公司遵照执行相关内控规章、制度，帮助公司进一步持续提升内控管理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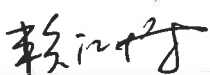
(三)、主要问题的解决措施及时间安排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公司已经在内部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机制，能够做到独立、规范运行，五矿证券将督促公司遵照执行相关内控规章、制度，帮助公司进一步持续提升内控管理制度。辅导人员将进一步协助公司完善相关规章制度，使公司董监高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知识，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和自律意识，并使公司尽快符合上市公司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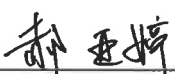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七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施伟


赖洁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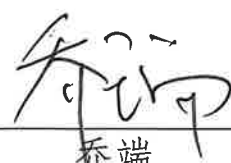

丁凯


郝亚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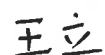

蔡子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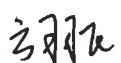

郑星


蔡璟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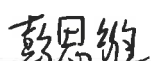

乔端


胡洁


王立


方羽飞


刘浪


彭思维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7月10日



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辅导工作的评价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拟上市企业辅导的相关规定，本所配合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对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上市辅导。在辅导工作过程中，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要求积极配合各中介机构的辅导工作并提供相关材料，并针对不完善的地方进行整改。上市辅导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本评价意见仅供上海礼丰律师事务所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报送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进展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上海礼丰律师事务所
2024年7月10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辅导工作的评价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以及《浙江证监局拟上市公司辅导工作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按照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的安排，本所配合五矿证券对乐清市八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达光电”)进行了上市辅导。根据八达光电的实际情况，上市辅导工作通过组织自学、集中授课等多种辅导方式进行，内容涵盖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方面。八达光电的上市辅导工作进展较为顺利，针对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八达光电能够及时召开中介机构的协调会，并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起探讨，共同协商并妥善解决相关问题。截至本评价意见出具日第十七期辅导工作已圆满结束。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7月10日

